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佣金收取标准

客户规模分类	收费标准(交易金额的%)	开户	交易方式	服务内容	服务媒介
资产或月均交易量100万以下	≥0.0854	现场、自助	网上交易, 手机交易、电话、终端委托	业务办理、交易通道、交易终端等	响应: 网络互动、客户自助
资产或月均交易量100万以上	≥0.08	现场、自助	网上交易, 手机交易、电话、终端委托	业务办理、交易通道、交易终端等	响应: 网络互动、客户自助

注:

- 1、上述交易佣金仅包括A股, 交易方式不限;
- 2、新增客户订制服务费率应与客户协商后书面或电子确定;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可以根据因各类收费标准发生变化, 对上述手续费率进行同步调整, 调整将通过公告形式视同送达客户;
-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及经营情况, 对上述服务费率进行调整, 但如调高服务费率标准, 应与客户书面或电子约定, 如调低服务费率标准, 通过公告形式视同送达客户。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2024年10月11日

